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纳川股份

股票代码：300198

信息披露义务人：惠安速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纳川永悦科技公司内）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2年8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川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纳川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指 惠安速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 本公司、纳川股份 | 指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书、本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指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 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深交所 |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公司法》 |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上市规则》 规则》 |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 |
| 元 |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惠安速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辋川永悦科技公司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玉林

注册号：350521100055781

机构代码：68087576-6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期限：50年

经营范围：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税务登记证号码：35052168087576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刘玉林，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未取得其他国家居留权，为公司在职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自有资金需要。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卖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情况

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纳川股份 5,199,995 股，占股份总额的 3.735%。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2 年 8 月 13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减持 2,000,000 股纳川股份股票，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437%。

本次减持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纳川股份 7,199,99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172%，减持后持有纳川股份 5,199,995 股，占

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735%。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纳川股份的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纳川股份的股份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 (元) | 减持股数 (股) | 减持比例 (%) |
|--------|--------|-----------|-------------|-------------|-------------|
| 惠安速通 | 集中竞价交易 | 2012-8-9 | 18.00 | 5 | 0 |
| 股权投资 | 大宗交易 | 2012-8-13 | 17.10 | 2000000 | 1.437 |
| 有限合伙企业 | 合计 | - | - | 2000005 | 1.437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纳川股份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595-87770399
- 3、联系人：杨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惠安速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日期：2012年8月13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
| 股票简称 | 纳川股份 | 股票代码 | 300198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惠安速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纳川永悦科技公司内）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权益全权委托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持股数量： <u>7199995 股</u> 持股比例： <u>5.172%</u> | | |

| | |
|---|--|
|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 <p>变动数量： <u>5199995 股</u> 变动比例： <u>3.735%</u></p>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 |
|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

| | |
|--|--|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是否已得到批准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惠安速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签章：

日期：2012年8月13日